

证券代码：300989

证券简称：蕾奥规划

公告编号：2024-021

深圳市蕾奥规划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蕾奥规划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董事薪酬计划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计划的议案》和《关于 2024 年度监事薪酬计划的议案》，其中公司董事、监事的薪酬计划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标准

1、董事薪酬计划

（1）参与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并担任相关职务的公司非独立董事按照其担任的职务领取薪酬，由月薪和年终绩效奖励构成，不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未在公司担任职务的非独立董事领取董事津贴。

（2）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 12 万元/年（含税）。

2、监事薪酬计划

公司监事不领取监事津贴，薪酬按其在公司管理岗位任职领取，由月薪和年终绩效奖励构成，月薪是基本报酬，由基本工资、岗位工资、绩效工资等组成，年终绩效奖励与公司利润完成情况及其他目标责任制考核结果挂钩。

3、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计划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月薪和年终绩效奖励构成，月薪是基本报酬，由基本工资、岗位工资、绩效工资等组成，年终绩效奖励与公司利润完成情况及其他目标责任制考核结果挂钩。

四、其他规定

1、上述薪酬均为税前收入，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金按月发放，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3、根据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生效，董事和监事薪酬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蕾奥规划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